

後疫情時代主要國家經濟移民政策對我國之啟示與展望

國發會人力發展處 黃淑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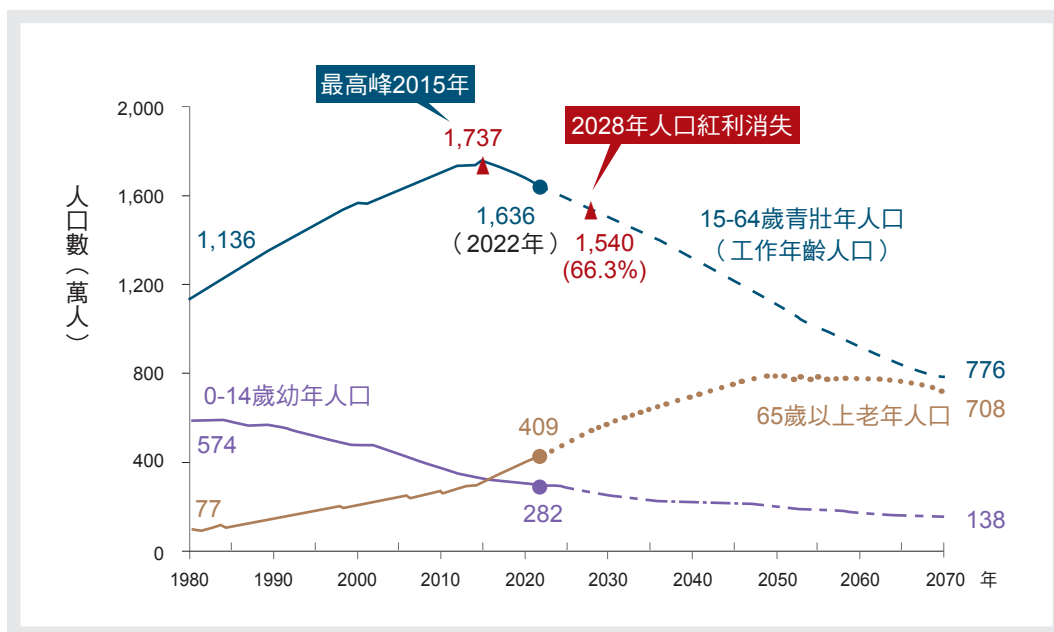
壹、前言

2019 年末，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新冠肺炎）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首次被發現，2020 年初迅速擴散至全球多國。為減少人員流動造成新冠肺炎加速傳播，各國推動關閉國界或停止全球性旅行等遷移禁令，影響全球人類遷徙、各國經濟活動及勞動市場供需等面向。

其中，仰賴國際勞動力且少子高齡化嚴重的國家，為因應疫情發展及產業需求，紛紛調整經濟移民相關政策。我國同樣遭受疫情影響，長期少子高齡化所衍生之勞動力不足問題依舊存在，15-64 歲工作年齡人口於 2015 年達最高峰後，即逐年減少；老年人口於 2017 年起超越幼年人口，且預估 2028 年將達幼年人口的 2 倍；工作年齡人口占總人口比率開始低於 2/3，代表人口紅利消失（如圖 1）。對此，我國亦推動經濟移民政策，以擴充我國勞動力供給來源。因此，政府有必要借鏡疫情期間已面臨少子高齡化國家所推動之經濟移民政策，並檢討我國經濟移民政策推動現況，以提出未來政策精進方向。

貳、後疫情時代經濟移民政策之國際趨勢

依聯合國統計，國際移民總數雖從 2019 年 2.72 億人次，增至 2020 年 2.81 億人次（占全球總人口之 3.5%），然因新冠肺炎大流行，造成國際移民總數較預期減少約 200 萬人次。疫情流行期間，新冠病毒不斷變異，2022 年主要病毒變異株 Omicron 確診者多為無症狀或輕症，各國陸續開放國門，以促進經濟復甦，未來勞動力短缺及



資料來源：1980-2022 年為內政部《中華民國人口統計年刊》；2023 年（含）以後推估值為國發會「中華民國人口推估（2022 至 2070 年）」之中推估。

圖 1 三階段年齡人口趨勢—中推估

已開發國家高齡化等問題將成為各國調控經濟移民政策之關切主軸。經綜整國際移民重要報告¹，後疫情時代經濟移民政策之國際趨勢如下：

一、疫情促進數位化發展，競搶科技人才

專業人士開始運用數位科技工具在家工作，或部分行業加速提供無接觸服務。因此，疫情促成各國政府鼓勵各行業尋求擴大數位化發展，以提高效率及降低風險，數位人才為各國未來持續競相爭攬對象之一。

二、提供基本服務外籍人員獲重視，醫護工作者更易取得永久居留權

疫情期間，提供基本服務者如醫護人員、農工、包裝及運送食物者，成為維護人們生命及生活正常運作之關鍵角色，故多數國家豁免基本服務外籍工作者之旅行限

¹ 綜合整理自下列報告 (1) OECD (2021), International Migration Outlook 2021. (2) IOM (2022), World Migration Report 2022. (3) ICMPCD (2022), Migration Outlook 2022.

制，而專案保留簽證配額給臨時性外籍工作者；部分國家更進一步讓從事醫療工作之外籍人員，得申請永久居留。

三、積極吸引及留用國際學生，充裕青壯人力資源

由於國際學生長期為已開發國家解決勞動力減少及老化之重要人力資源，因此，國際學生因疫情無法至目的國留學，原則多改為線上課程，或延長入學期限等措施，保障渠等就學權利，並積極推動各項留用國際學生之重要措施，以鼓勵畢業後留在當地尋職、就業及長期發展。

叁、後疫情時代主要國家經濟移民政策

一、英國

2020 年英國政府採邊境管制及佛系防疫，除保障外籍人士相關權益外，為因應國內產業需求，推動有關園藝及屠宰等臨時人力計畫，更實施「全球人才簽證」(Global Talent visa)，吸引各國 STEM (科學、技術、工程、數學) 相關領域專業人才。2021 年鎖定英國國內人力短缺清單之專技人才 (如衛生領域)，實施「積分制移民」(Immigration Points Based System)，放寬薪資門檻及技能水準，以快速填補產業所需技術人力。2022 年提出「高潛力個人簽證」(high potential individual visa)，吸引世界頂尖大學畢業生到英國工作及生活，有助於英國發展成為事業領先之創新、創意及創業中心。2023 年英國政府考量隨外籍生在英國居留的家屬人數已暴增²，為管控合法移民增長規模與速度，公布 2024 年起，赴英國就讀學士的外籍生不得為家屬申請居留簽證，以減輕對英國住房、學校、醫院及社區的壓力。

整體而言，近年英國經濟移民政策採縮減基層移工、擴大吸引專技人才及世界頂尖大學畢業生之原則，期能為英國疫後經濟注入活水，維持其國際競爭力，然為避免過多移民對社會造成負擔，亦適時地緊縮居留及相關移民規定。

² 依據英國國家統計局 2023 年 5 月估計，2022 年總計核發近 50 萬份學生簽證，而自 2019 年以來，隨同留學生在英國居留的家屬人數增加 750%，高達近 13.6 萬人。資料來源：<https://www.gov.uk/government/news/changes-to-student-visa-route-will-reduce-net-migration>

二、新加坡

2020 年新加坡因疫情管制邊境，加上營造等部分產業依賴移工，以留用境內移工為主。隨著疫情發展，加速全球企業數位轉型，2021 年 10 月宣布與病毒共存後，推出「科技簽證」(Tech. Pass)，延攬經驗豐富的外籍科技人才，期能協助新加坡企業數位化，並帶動科技產業發展。2022 年 9 月起，分階段提升外國專業人才及技術人力簽證薪資門檻、公布外國專業人才申請就業簽證之「互補性評估框架」(Complementarity Assessment Framework, COMPASS) 計分制。2023 年起，就外國技術人力，縮減部分產業聘僱名額，並分階段提高聘僱薪資門檻，期能自然地降低對外籍工作者之依賴。

因此，新加坡政府仍以維持國內居民就業及相關權益為前提，並優先補足國內人力短缺清單所列職業、屬國家重點產業之外籍專業人才與技術人力為政策方向，提升國家競爭力。

三、日本

2020 年日本受疫情影響而嚴控國境，爰採簽證延期及協助就業措施，維護留日外籍人士就業權。2021 年起，為延攬更多外國專業人才，積分制新增有助於日本經濟成長相關領域、頂尖大學畢業生等多項加分項目，並放寬金融外專人才聘僱家庭幫傭規定。2022 年為紓解勞動力不足現象，日本政府研議放寬「特定技能 1 號」工作者能無限期居留及攜眷，然部分人士質疑此為接收移民，故當年未有結論³。2023 年進一步針對頂尖高專人才及具潛力的領導人才，新設移民管道；於 2023 年底，部分特定技能 1 號在日居留已達 5 年上限，為繼續留用該等人力，當年 6 月內閣府相關會議通過，將原特定技能 1 號開放業別全數納入 2 號適用，而同年秋季開始，舉辦特定技能 2 號資格相關檢定考試。

綜此，日本經濟移民政策主軸為強化延攬外國專業人才，以及吸引青壯人才，對於國內勞動力短缺問題，亦逐漸鬆綁特定技能制度相關規定，整體顯示日本對移民政策採謹慎循序的態度。

³ 「在留上限なし」の拡大 官房長官「検討進めている」，朝日新聞，2021-11-18，取自 <https://www.asahi.com/articles/ASPCL4GFDPCCLUTFK00Q.html>

表 1 2020 至 2023 年英國、新加坡、日本經濟移民相關政策重點

2020	英國
	<p>保障受疫情影響者之權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簽證延期等措施，保障外籍工作者及留學生權益 • 2020-2021年推動「季節性工人試點計畫」，補充3萬名臨時工從事6個月之園藝、屠宰、食品配送工作
	<p>推動「全球人才簽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施日期：2020年7月起 • 延攬對象：各國STEM相關領域專業人才
	新加坡
2021	<p>留用境內外籍基層工人為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造、造船及加工業：透過公司續簽聘約，或新加坡政府核准延長簽證效期留用移工 • 製造業及服務業：允許未經雇主同意，於本業內轉換移工
	日本
	<p>保障受疫情影響者之就業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疫情被解雇之外籍工作者、技能實習生及留學生等，提供就業協助及最長1年居留，屆期後，若回國困難，再延期半年
2021	英國
	<p>實施「積分制移民」，簡化攬才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適用對象：欲在英國從事人力短缺之專業及技術工作者（如衛生或教育領域） • 合格分數：70分以上 • 放寬門檻：一般工作之薪資由30,000英鎊降為25,600英鎊，衛生或教育工作者則為20,480英鎊；技能水準由RQF6降為RQF3或同等標準
	新加坡
	<p>推動「科技簽證計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請名額：500名 • 資格條件：滿足下列其中2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過去1年固定月薪至少2萬元新幣 2. 曾在市值5億美元以上或至少3,000萬美元資金的科技企業擔任主管職為最少5年 3. 曾主導科技產品研發工作，產品使用人數至少10萬人或收入至少1億美元
2021	日本
	<p>調整外國專業人才之「積分制」加分規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增加分標準：從事與第2類金融商品業務、投資諮詢／代理業務或投資管理業務相關之外國專業人才 • 更新加分項目：從事有助於經濟成長領域（如IT）之主管專門職、金融人才、頂尖大學畢業生、高等學術研究領域大學畢業生、獲得多個碩（博）士學位者、日語達N2以上程度等
	<p>放寬金融外國專業人才聘僱幫傭規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金融外專人才之家庭年收入達3,000萬日圓以上者，最多可雇用2名家庭幫傭

2022	英國
	<p>啟動「高潛力個人簽證」，延攬50所頂尖大學畢業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適用對象：英國以外，畢業當年所讀大學名列於《泰晤士報》高等教育世界大學排名／QS世界大學排名榜／世界大學學術排名之任兩個中前50所頂尖大學之5年內畢業生 • 資格條件：英語能力須達中級以上、無犯罪紀錄、毋須已獲得英國的工作 • 政策內容：可獲得最長3年工作簽證，不得延簽，並得從事多數工作；具1,270英鎊以上生活費，始得攜眷
	新加坡
	<p>2022年9月起，提高外國專技人才薪資門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外國專業人才：月薪從4,500美元提高至5,000美元 • 外國技術人力：月薪由2,500美元增至3,000美元 <p>公布外國專業人才「互補性評估框架」計分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適用對象：就業簽證（EP）申請人除須符合薪資門檻，2023年9月起，尚須通過互補性評估框架評分 • 合格分數：40分豁免條件——若申請人固定月薪至少2萬美元或任職於規定之職務，則免受互補性評估框架之評估
2023	日本
	<p>研議鬆綁「特定技能1號」外國人無限期居留及攜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行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特定2號者適用：允許「建築」、「造船與船舶工業」之特定技能1號者，通過技能考試，並具一定資格條件，可申請「特定技能2號」，得無限期更新居留期間，並能攜眷；在日居住滿10年後，可申請永居 2. 護理外籍工作者：取得日本護理士資格，即可延長居留時間
2023	英國
	<p>2024年起，限縮外籍生為家屬申請居留簽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施時間：2024年1月起施行，不溯及既往 • 適用對象：就讀英國博士學位、研究導向碩士學位等外籍生，始得為家屬申請居留簽證
	新加坡
2023	<p>逐步提高外國技術人力之聘僱薪資門檻與減少名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階段提高薪資門檻：2023年9月起，再升至3,150美元；2025年9月起，調為3,300美元 • 縮減聘僱名額：2023年1月起，製造業、營造業、海洋造船、物流業之外國技術人力占總勞動力的比率，由18%降為15%
	<p>2023年9月起，實施外國專業人才「互補性評估框架」計分制</p>

2023	日本
	<p>新設「特別高度人才制度（J-Skip）」，延攬頂尖外專人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資格要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級學術研究／專業技術活動者：具碩士學位且年收2,000萬日圓、具10年以上職歷且年收2,000萬日圓者 2. 高級經營管理活動者：具5年以上職歷且年收達4,000萬日圓者 • 政策優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快速取得永居資格：簡化評點制，學歷／年收達標準者，取得「高度專門職1號」；1年後，可申請「高度專門職2號」，並申請永居 2. 外籍家庭幫傭聘僱名額增加：由1名增至2名 3. 配偶可從事職種範圍擴大
	<p>新設「未來創新人才簽證（J-Find）」，吸引具潛力領導人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資格要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畢業排名前100大大學 2. 畢業期間不超過5年 3. 居留初期具生活費20萬日圓 • 政策優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畢業於國外優秀大學者，提供2年尋職／創業簽證 2. 居留最長2年，可申請工作簽證，家人可隨同居留
<p>原特定技能1號開放業別，全數納入特定技能2號適用</p>	

資料來源：英國、新加坡及日本相關官網資料，本文作者整理。

肆、後疫情時代我國經濟移民政策現況

我國長期因少子、高齡化現象，導致工作年齡人口減少及結構老化趨勢，為維持我國經濟成長動能，政府除須致力於強化國內勞動力結構外，更需積極擴大吸引外來移民，增加勞動力供給來源。近年我國經濟移民政策重點如下述。

2020年除採簽證延期等措施保障在臺外籍人士權益外，因防疫有成，提出「強化延攬國際關鍵人才策略」，其中，為延攬國際關鍵人才，透過推動專案性攬才計畫，滿足我國重點產業國際人才需求，並向下延伸延攬對象，擴大招收國際學生來臺就讀重點領域科系雙聯學制或產碩（博）專班，以及持續完善外國人才在臺工作及生活環境，打造臺灣成為人才匯聚重鎮。

2021 年我國疫情尚稱穩定，推動《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以下簡稱《外國人才專法》）修正通過，新增外國學科教師及實驗教育工作、世界頂尖大學畢業生來臺工作免 2 年工作經驗、外國特定專業人才申請永居之在臺居留期間由 5 年縮為 3 年、外國特定專業人才及一般專業人才取得我國碩士以上學位者得折抵申請永居之居留期間 1 至 2 年，並提供更優惠的社會保障。

2022 年完成並落實「強化人口及移民政策」3 大政策，期能淨增加 40 萬名優質外國勞動力。首先，為強化延攬外國專業人才，就重點產業推動全球攬才行動，並積極延攬外國特定專業人才，同時持續完善攬才法規，建構友善外籍人士之工作與生活環境。其次，為擴大吸引及留用僑外生，透過開設國際專修部及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等多元人才培育管道，並放寬僑外生留臺工作評點制與就業相關規定，兼顧僑外生就學意願及我國產業人力需求。此外，推動「留用外國中階技術人力計畫」（或稱「移工留才久用方案」），符合資格之資深移工可從事中階技術工作，且無工作年限之限制；鼓勵優秀年輕移工在職進修，取得我國副學士以上學位者，可依相關規定從事中階技術或專業工作。另，僑外人才在臺從事專業工作者，得《外國人才專法》第 14 條及相關規定申請永居；從事中階技術工作者，則依《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25 條與相關法規辦理永居。

2023 年進一步優化延攬留用僑外人才策略，針對外國專業人才，同年 11 月 Talent Taiwan 國際人才服務及延攬中心正式啟用，服務對象由就業金卡人，擴及外國專業人才及其眷屬，並透過網實合一，以一條龍專人專責方式，提供簽證、生活、尋職 3 大面向的全方面服務；針對僑外生，推動「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實施計畫」，以 STEM、金融及半導體為優先，依企業需求開設新型專班，政府提供獎助金，參與的企業則提供實習津貼與每月 1 萬元以上生活津貼；針對外國中階技術人力，除滾動檢討調整中階技術工作之業別等規定，12 月成立「移工留才久用服務中心」，提供雇主諮詢及協助申辦，讓資深移工轉任中階技術工作之雇主免繳就業安定費，轉任後釋出名額得重新招聘新移工。綜上，我國亦不斷地優化各項攬才與留才環境，以提高僑外人才留臺長期發展意願。

伍、主要國家經濟移民政策對我國之啟示

一、待從整體人口政策考量移民，滾動調整經濟移民相關政策

依據 2022 年 7 月聯合國《世界人口展望：結果摘要》(World Population Prospects 2022: Summary of Results) 報告，全球人口將增長速度放緩，多數國家面臨少子高齡化現象，國際移民仍將成為英國等高收入國家人口增長及補充勞動力來源之主要驅動力。

我國因國土狹小之先天限制，人口密度位居全球前 10 名，近 3 年總人口皆呈現負成長⁴，雖有助於降低環境負擔，卻不利於我國經濟社會發展。目前我國移民政策主要為解決勞動力不足問題，就永久居留規定，僅針對外國專業人才進行鬆綁，外國中階技術人力則依《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25 條規定⁵辦理。因此，在各國逐步面對少子高齡化挑戰下，長期我國可研議鬆綁永久居留規定，惟應考量國土規劃、人口規模及結構、臺灣國際經濟定位等面向，適時調整我國人口政策，並修正經濟移民政策方向。

二、待滾動檢討僑外生留臺工作評點制，補充產業發展所需人才

目前日本、英國、新加坡皆透過積分／評點等擇優移民制，做為補充人口及專技勞動力之重要政策工具，我國亦採取相同政策，惟適用於畢業僑外生留臺從事專業工作，未來可進一步研議擴及一般外國人申請至我國就業或留學，並簡化行政程序，加速吸引及留用外國人才。

此外，為降低僑外生留臺工作對國人就業影響之疑慮，評點制設有配額，該配額雖已從 2014 年 2,000 名逐年增加至 2023 年 6,000 名，然此配額目前占國內每年 28 萬左右大專校院畢業生之比率約 2.1%，面對我國少子高齡化加速勞動力缺口擴大，以及疫後經濟復甦造成人力需求增加，我國政府或可思考解除名額限制，提高僑外生留臺工作機會，補足產業所需人力及人才。

⁴ 依據維基百科及 112 年 6 月內政部統計資料，我國人口密度 645 人 / 平方公里，位居全球第 10 名；人口密度最高為澳門 20,632 人 / 平方公里。我國總人口數：108 年 2,360 萬餘人、109 年 2,356 萬餘人、110 年 2,337 萬餘人、111 年 2,326 萬餘人。

⁵ 《入出國及移民法》第 25 條第 1 項規定，略以：外國人在我國合法連續居留 5 年，每年居住超過 183 日，並符合 18 歲以上、品行端正、有相當之財產或技能足以自立、符合我國國家利益者，得向移民署申請永久居留。
資料來源：全國法規資料庫，取自 <https://law.moj.gov.tw/Index.aspx>

三、待宣傳及完善留用熟練技術移工相關措施，促進留臺長期發展機會

我國中階人力短缺問題存在許久，2021 年 8 月起，政府正視及著手處理此問題，並自 2022 年 4 月底，實施「移工留才久用方案」，針對符合資格條件之熟練技術移工可轉任中階技術工作，為近年政策重大突破。

該方案雖受多數僱主支持，惟移工來臺主要目的是賺錢，其轉任中階技術工作意願普遍受到質疑。辛炳隆（2022）對 752 位在臺移工進行問卷調查結果顯示，受訪者若符合資格多願意被僱主申請轉為中階技術人力，主要考量在臺工作年限無限制，對於攜眷移民則持保留態度，主因包括在臺長期生活費用超過其經濟能力負擔外，加上政策宣傳可能不足與實施期間過短，無法吸引有意願申請永居之移工⁶。此外，相較於移工，外國中階技術人力之薪資較高，進而影響僱主將符合資格的移工轉任中階技術工作之意願，然而，聘僱中階技術人力的僱主可享受就業安定費免繳，以及移工轉任中階後，原移工名額可再補等優點。因此，政府須加強對僱主與移工宣傳政策，並持續完善相關法規環境，亦須持續建立更友善的勞動環境、技能及語言檢測機制，展現政府留用中階技術人力之決心。

四、待建立友善僑外生來臺就學及就業環境，增加長期留臺發展意願

近年來，亞鄰國家如日本積極招收留學生，除可解決長期少子化所造成的生源不足問題，亦得補足低薪工作如服務業或需輪值大夜班之人力，使得部分學校為求生存而聯合仲介形成學工產業鏈，並因學費或生活費超出預期，導致留學生選擇超時工讀或打黑工⁷。

我國僑外生淪為打黑工之原因與日本相似，為改善僑外生學工問題，政府透過設置國際專修部專責管理，並要求通過華語能力測驗始得修讀專業課程，且將學生學習狀況納入教學品質查核。然而，目前國際專修部限修讀製造業、營造業、農業、長照、電子商務及服務業等 6 大領域系所，部分屬於我國勞動環境較不佳、長期人力短

⁶ 辛炳隆（2022），由他國經驗談如何留用外國技術人力，頁 52。《台灣經濟論衡》，第 20 卷第 2 期，國家發展委員會。

⁷ 在日本的外籍移工（上）（中）留學生為何會淪為學工？111-02-05，地球圖輯隊，取自 <https://dq.yam.com/post/14650>。

缺之產業，恐須同時改善勞動環境，才能增加畢業僑外生留臺工作意願，又我國高齡化進程較其他國家快速，可每年滾動檢討擴大國際專修部留學生可學習的專業領域範圍，提高來臺就學與留臺就業誘因。

陸、結論與建議

經瞭解並檢討後疫情時代英國、新加坡、日本及我國經濟移民政策現況，提出結論與政策建議，期做為未來策進方向。

一、從國家永續發展角度擘劃我國人口政策，定調適合的經濟移民政策

人口為國家發展基磐之一，主要國家多透過推動經濟移民政策做為穩定國家人口規模及結構的重要對策。考量我國少子高齡化情形較其他國家嚴峻，建議綜合審視我國人口現況及發展動態，從國家永續發展角度，將移民納入我國人口政策進行整體規劃與滾動調整，並定調我國對移民究竟採包容或融入做為政策主軸，始得有效推動符合國情的經濟移民政策。

二、適時調整及善用評點制，加速填補產業所需專業人才


由於主要國家多已面臨少子高齡化，為減輕社會負擔，並快速吸納移民，採取評點／積分等擇優移民制度儼然已成為國際移民政策主流。我國所推動之評點制目前限於適用畢業僑外生留臺從事專業工作，且訂有配額，建議未來可評估解除名額上限，以留用更多優秀僑外生，並進一步研議擴及一般外國人申請來臺從事專業工作或就學亦可適用，簡化行政程序，加速充裕優質僑外人才。

三、加速宣傳及完備留用中階技術人力相關配套，建立友善工作與生活環境

我國部分產業技術人力長期短缺，多屬勞動條件較不理想、須依賴移工之產業，如製造業、營造業、農業及長照等，技術能力須長期累積實作經驗，具熟練技術資深移工成為我國積極留用對象，日本等國亦推動類似政策。隨著各國皆面臨技術勞動力短缺問題，我國雖已推動「移工留才久用方案」，借鏡日本及新加坡經驗，建議加速完備方案相關法規及配套措施，加強在移工來源國之宣傳，持續改善勞動條件，並建

立友善外籍人士在臺工作與生活環境，以提高資深技術移工留臺從事中階技術工作及申請永居之意願。此外，加強對雇主、移工與僑外生等對象之宣傳與中階技術人力聘僱媒合，以補足產業所需中階技術人力。

四、以互惠增能思維，完善僑外生在臺就學及就業環境

為加強吸引及留用僑外生，並改善渠等淪為學工問題，政府設立國際專修部專責管理，並將學生學習狀況納入查核範圍，惟目前國際專修部學生可修讀系所，部分屬勞動環境較不佳之業別如製造業、營造業、農業及長照等，建議持續改善前述產業之勞動環境，並定期滾動檢討增加國際專修部學生可就讀之專業領域系所，同時隨招生成效而不斷地完善國際專修部教師及專責輔導人力，並廣續增加吸引僑外生來臺就學與留臺工作誘因，以提高青壯僑外生留臺長期發展意願。

（本文純屬個人研究意見，不代表機關立場）